

# 概 述

进出口商品检验业务是适应国际对外贸易的发展和需要而产生，并且随着对外贸易的兴衰而发展变化的。

四川商检机关是根据国家的法律授权，对四川的进出口商品进行检验、鉴定和实施监督管理的涉外经济监督执法主管机关。

—

四川对外贸易有着悠久的历史，早在公元前 400 多年就已有生丝、绸缎等商品销往印度，但当时乃至以后相当长时期尚无专门机构对商品质量检验把关。19 世纪 90 年代重庆被辟为通商口岸后设立海关。重庆海关设立验货处对进出口商品实施验货制

度 标志着商检业务的开始。此后商检工作一直由海关承担，直到四川境内设立专门商检机构。

四川省境内设立商检机构是在 1930 年，当时国民政府实业部鉴于经万县口岸外销的桐油数量较大（年出口量均在 20 万担以上）因此令汉口商品检验局在万县设立商检机构，负责川东地区出口桐油检验工作。

1933 年，由重庆口岸出口的商品逐渐增多，经四川省善后督办公署批准重庆市政府于当年 8 月设立“重庆市商品检验所”负责办理在重庆出口或转口的生丝、桐油、猪鬃、五倍子、牛羊皮等商品的检验工作。1936 年 2 月，国民政府行政院以不合法令为由予以撤销。由于重庆早在 1890 年 3 月

已被辟为对外通商的口岸，西南诸省货物多在此出口，故实业部令汉口商品检验局在重庆设分处。1936年4月15日，在原市立所的基础上成立了“实业部汉口商品检验局重庆检验分处”对出口、转口重庆口岸的商品实施检验。重庆检验分处的建立标志着四川的商品检验工作步入了规范化的轨道。

1937年7月7日，日本帝国主义发动了全面侵华战争。沿海诸省相继沦陷，口岸商检机构也相继停办。汉口商品检验局于1939年3月西迁四川。

1939年3月11日，重庆商品检验局成立，随后设立贵阳分处、宜宾分处和衡阳分处，担负着四川、贵州、湖南、西康和陕西等省的出口商品检验业务。检验品种也由以前的几种扩大至15种，检验数量不断增加。重庆商品检验局在西南地区对外贸易中占有相当重要的地位。

由于日本侵华战争的全面扩大，商检业务受到重大影响，商检机构因“工作异常清简”不得不撤并。重庆商品检验局及其下属机构检验业务骤减，商检工作几乎全面停顿。

1945年，抗日战争胜利后，商检事业得以恢复，口岸商检局相继重建。但由于日本侵华战争的破坏，导致商检机构能够检验的商品种类很少。

民国时期，重庆商品检验局为我国商检事业的发展做了不少工作：制

定了一些技术标准、检验规程、规章制度，筹备了动植物检疫，对出口商品实施强制检验，并反馈信息给生产厂以指导生产，对提高产品质量，增加出口起到了一定的促进作用。

从1930年开始设立四川商检机构到1949年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其间20年，由于外国检验机构的垄断和对中国商检机构的歧视，四川商检证书得不到国外的承认，不能在国际贸易中发挥应有的证明作用，最多仅能在国内起到通关作用。同时，在此期间四川商检机构未检验过一批进口商品，其根本原因在于外国蔑视我国主权。

## 二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后，人民政府统一管理对外贸易，接管了原有的商检机构，取缔了外国在中国大陆设立的所有检验、鉴定机构，停止了一切私人经营的检验业务，中国商检事业的历史翻开了新的一页。

1949年12月17日，重庆军事管制委员会工业部接管重庆商品检验局。

1950年，中央贸易部召开了第一届全国商品检验会议，确定各商检局负责本大行政区的进出口商品检验工作，接受中央贸易部与本大行政区贸易部双重领导，全国统一了检政。这次

会后，重庆商品检验局在西南贸易部的领导下，建立了各项制度，充实了人员，添置、补充了仪器设备，使工作走上了新的轨道。

1951年中央贸易部召开第二届全国商品检验会议，确定了商品检验工作的总方针，重庆商品检验局在总方针的指导下，除对输出输入商品实施检验和衡量、鉴定等公证外，还全面开展了对出入境动植物的检疫工作。

1952年至1966年，是商检工作一个稳步发展时期。在这十余年间，业务有较大发展：

#### （一）检验人员数量增多 素质提高

1949年，重庆军管会接管重庆商品检验局时，全局仅36人，1952年增加到143人。从1956年到1966年尽管不断受编制变动的影 响，商检人员仍保持在85人~194人之间，技术人员由7人发展到122人。此外还送出140余人参加国家商检总局举办的技术培训班学习，送入大专院校和兄弟商检局代培等，再加上国家分配的大学毕业生，使重庆商品检验局技术力量得以加强。

#### （二）设备水平提高

1949年接管时，所有设备总值折合新币仅1.5万元，随着业务的发展，到60年代仪器设备已增加到87台，其中添置了用于生丝检验的恒温、恒湿大型设备，设备总值上升到14万

元。

#### （三）业务范围扩大

1. 机构延伸：重庆商品检验局下设了万县商检分处、雅安产地检验组、昆明工作组、贵阳工作组、成都工作组等商检机构。业务管辖四川、西康、云南、贵州（云、贵两省1960年与重庆商品检验局脱钩）。

2. 检验品种增多：1950年重庆商品检验局仅对猪鬃、羊皮、桐油、生丝等15种出口商品进行检验。1955年开始有少量进口设备检验业务，同年，严格按照外贸部颁布的《现行实施检验商品种类表》中列有的40类，266种进出口必检商品实施。

60年代，随着国家政策和战略布局的调整，中央在四川新建了一批在当时具有先进水平的工厂，同时迁入一些重要的大、中型企业，因而，四川的进口货物增加，其中以大、中型成套设备、精密仪器、电子产品、车辆为最多。这给尚未完全具备进口商品检验能力的商检机关带来了一个难题。为此，重庆商品检验局一方面增添大量检测仪器、增强自身检测能力；另一方面，组织有关单位共同完成对重要进口货物的商检，顺利完成了对进口商品的检验工作。

1966年~1976年“文化大革命”时期，重庆商品检验局的各级管理机构普遍受到冲击，检验业务萎缩，工作处于停顿或半停顿状态。

### 三

1978年12月，中共中央十一届三中全会召开后，四川商检事业得到迅速的发展。

1980年7月，重庆商品检验局收归中央建制，由国务院直属的国家进出口商品检验总局统一管理，实行国家商检总局与各省、直辖市、自治区人民政府双重领导，以国家商检总局领导为主的管理体制。

该年为适应外贸发展需要，四川商检机关恢复万县商检机构，成立成都、南充商检处并建立中国进出口商品检验总公司四川省分公司。

1982年到1989年间，四川商检机关业务逐年扩大，科研成果突出，外事交往频繁，在此期间局机关在成渝两地几次搬迁，给工作带来一些影响。1982年四川商检局机关由重庆迁到成都，于7月1日对外办公。同时撤销成都商检处，设立重庆商检处。1985年8月，四川商检局又由成都迁回重庆。1989年9月，四川商检局再次由重庆迁成都，成都商检局一并撤销，同时设立了重庆商检局（副厅级局）。

80年代，四川商检机关检验品种有了较大增多，局内部管理更加规范，制定和完善了一系列内部管理规定，于1988年开始实行目标责任管理，有效地提高了工作质量和工作效率。在

1989年全国商检系统先进集体、劳动模范和先进工作者评选中，南充商检局荣获全国商检系统先进集体光荣称号，南充商检局局长仲德昌同志被评为劳动模范。四川商检系统中还有四位同志荣获全国商检系统先进工作者称号。

在这一时期科研成果较突出，有6项成果获省部级二、三等奖，制订标准27项，发表论文275篇和专著、译著等多部，此外还同苏联、联邦德国、澳大利亚、瑞典、美国等国家和联合国粮农组织进行了技术交流，选派了专业技术人员赴日本等国考察。

进入90年代，随着改革开放不断扩大、深入，四川的经济建设取得了举世瞩目的成就，四川的投资环境越来越好，对外贸易有了重大突破，进出口商品的品种、数量、金额每年都以极高的比例递增。面对新的机遇和挑战，四川商检全体官员解放思想，开拓进取，发奋图强，使商检事业不断发展、壮大，成绩特别显著：

（一）认真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口商品检验法》及其实施条例，对全川进出口商品严格依法管理，依法施检，对违法行为严肃处理，使四川省进出口商品秩序井然。

（二）严格把住进出口商品质量关。对不合格的进口商品及时出证向外索赔；对不合格的出口商品不予放行，不准出口。自1989年《商检法》颁

布实施到 1992 年底四年间，四川商检机关共查出不合格进口商品 2163 批，出证向外索赔 12577·43 万美元，为国家和企业挽回重大经济损失；查出不合格出口商品 2344 批，价值 17086·50 万元，确保了四川省出口商品在国际市场上的良好信誉。

（三）为四川的出口商品生产企业实施生产全过程的质量监督管理，从原料的进厂到产品的出厂，每一个重要环节都实施监督管理，把不合格因素消除在生产过程中。同时还加大了对重要的出口商品实行质量许可制度和出口食品厂、库实行卫生注册登记制度的力度，从而从根本上保证了四川出口商品的质量。从 1990 年到 1992 年三年中，四川出口商品合格率均超过了 99%，比过去有了大幅度的提高，增强了在国际市场上的竞争力。

（四）提高人员素质 增添、更新检测设备。新进人员大都具有大学本科以上学历，同时，对早期进局人员不断采取请进来，送出去的方法对职工进行在职培训。到 1992 年底，在全局人员中，有大专以上文化程度和各类专业技术职务的人员分别占总人数的 67.5% 和 79.45%，形成了一支多专业学科、多技术门类的商检队伍。专业技术人员刻苦钻研业务，获得了丰硕的科研成果，有九篇科研论文荣获国家省部级奖励。

同时为了适应对外贸易的需要，

提高检验结果的准确性和可靠程度，陆续添置、更新设备 131 台（套），价值 308.38 万元，极大地提高了检测技术水平。

（五）检验办公用房、职工宿舍条件不断改善。1955 年，四川商检机关检验办公用房、宿舍仅 2000 平方米。到 1992 年，检验办公用房达 30000 多平方米，极大改善了检验、办公条件；宿舍由 1955 年的 1200 多平方米增至近 36000 平方米，85% 以上职工有了住房。

（六）商检机构进一步延伸。1991 年新建的内江、达县商检局正式对外办公，为两个地区的对外贸易发展做出了积极贡献。

基于更好地服务于四川地方经济的目标，经调查研究，根据“科学规划、合理设置”的原则，四川商检机关确定在绵阳、乐山、攀枝花、广元、涪陵、泸州等地积极筹设商检机构，以加大服务地方的力度，同时进一步发展商检事业。

到 1992 年，四川商检局已发展成为西南地区最大的综合性、多门类进出口商品检测中心，局内设有国家一、二级实验室，配备了各类先进检测仪器，有一大批熟悉商检业务的各类专业技术人才和管理干部。每年检验进出口商品约 5 万余批，价值 80 多亿元。把不合格的出口商品堵在国门之内，对不合格的进口商品索赔。两项合

计挽回经济损失金额高达 4 亿多元，加上签发普惠制证书，每年又为全川带来 1.5 亿元的经济利益。四川商检机关为四川的经济发展创造了良好的

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营造了四川招商引资的良好环境，为四川的对外经贸的发展和经济的腾飞做出了重大贡献。

# 第一篇

## 机构、体制与职能

设立商检机构，其目的是代表国家行使主权，管理进出口商品质量及有关事务，并维护国家利益和信誉，维护对外贸易各方的合法权益。四川省最初设立商检机构主要目的就是为对经万县出口的大量川东桐油实施检验，以保证其质量。此后，国民政府鉴于由重庆口岸进出口的商品日渐增多，决定建立重庆商品检验局，对全川、乃至整个西南地区的进出口商品把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后，商检事业有了大发展，四川商检机关已由一个机构发展到有四川、重庆、万县、南充、内江、达县 6 个，为四川的对外贸

易起到了重大的促进作用。因而全省各地要求设立机构的呼声越来越高，商检也越来越为人们所重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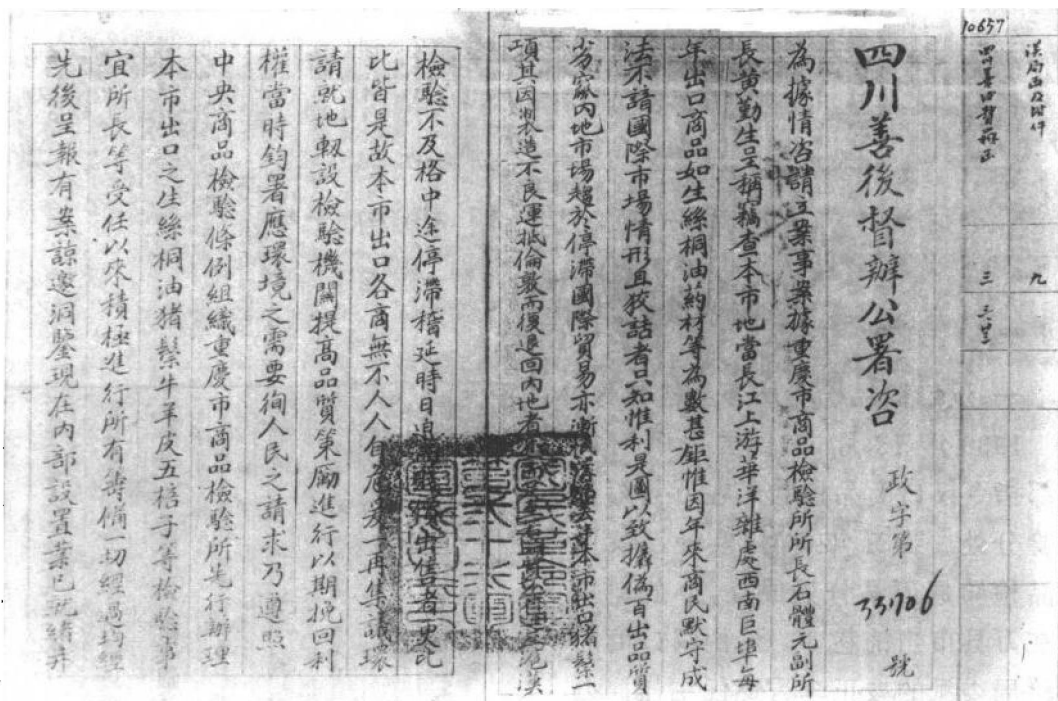
从本世纪 30 年代到 90 年代，商检机构的职能逐步扩大。30、40 年代，主要职能是：对应施检验商品实施检验，对合格商品填发证书。到 90 年代，又新增了监管、鉴定等业务工作和研究、制定政策、法规，建立质量保证体系，开展科研，与有关部门共同打击“假冒伪劣”进出口商品等工作，切实维护了中外贸易各方的利益，维护了国家、企业和广大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 二、重庆市商品检验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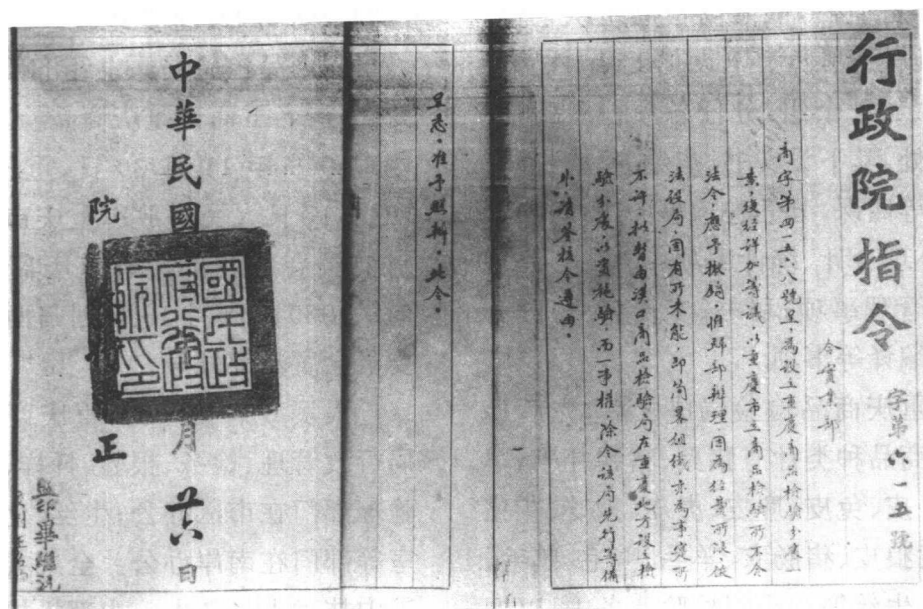
1933 年 8 月，重庆市政府呈准四川善后督办公署设立重庆市商品检验

所 地址在重庆市曾家岩 办理重庆市出口或转口的生丝、桐油、猪鬃、五倍子、生牛皮、生羊皮等六项商品检验业务。



由于地方政府设立商检机构不符合当时的中央政令，虽经重庆市市长潘文华和四川善后督办公署督办刘湘与汉口商品检验局和实业部多次商谈，请求保留或原班机构改属实业部，

均未获许可。实业部呈请行政院撤销重庆市立商品检验所，设立汉口商品检验局重庆商品检验分处。国民政府行政院于 1936 年 2 月 26 日下令撤销重庆市立商品检验所。



1936年2月20日实业部派张伟如为汉口商品检验局重庆检验分处主任，负责接收重庆市立商品检验所，并从沪、汉两局选调积有经验的技术骨干进行筹备，于1936年4月15日

在原重庆市立商品检验所所址正式设立汉口商品检验局重庆检验分处，开始实施对桐油、牛羊皮、猪鬃等出口商品的检验工作。

## 第二节 重庆商品检验局

1937年抗日战争爆发后，沿海诸省相继沦陷，天津、青岛、上海、广州、汉口商品检验局相继停办。武汉失守后，汉口商品检验局人员、设备内迁四川。1939年3月3日经济部（注：1938

年实业部改为经济部）令汉口商品检验局暂行停办，以原有人员和设备，组设重庆商品检验局，重庆检验分处并入该局，又将万县、长沙两检验分处移归该局管辖。经国民政府经济部批准，

重庆商品检验局(四川商检局前身)于 1939 年 3 月 11 日成立。

重庆商品检验局成立时,人员不足、设备简陋,依照商检局组织条例,局内设检验处,其下设化工品、牲畜产品、生丝三个组,分任各项检验工作;事务处,其下设文书、出纳、报验扦样、庶务等四课,分任各项事务工作;会计室,办理会计、统计事项;人事室,办理人事管理事项;秘书、专员各一,分办机要编译等事项。

重庆商品检验局成立后,先后检验的商品种类计有猪鬃、猪鬃扎子、羊皮、牛皮、兔皮、麂皮、虎皮、獭皮、花猫皮、黄狼皮、猪肠衣、羊毛、鸭毛、鹅毛、桐油、生丝等。历年检验业务中,以桐油、猪鬃为大宗。

重庆商品检验局成立时设于市区曾家岩,由于重庆市常遭敌机袭扰,局住址迁移频繁,先后迁至重庆市三圣殿街重民里、武库街 15 号、丁家坳熊家花园、联睡街 49 号附 1 座(即雷公嘴 8 号),1939 年 6 月 14 日化工品检验组移南岸黄桷埡崇文街 43 号,随后局本部除留 4 人在市区,其余 22 人全部迁黄桷埡办公。生丝检验组设于重庆南岸下龙门浩狮子口 1 号(即白理洋行内),生丝检验室设于南岸梁家岗鄂中里 10 号附 4 号。1941 年 12 月 12 日局本部从黄桷埡迁下龙门浩与生丝检验组合并办公,抗战胜利后迁回市区中华路 141 号(现邹容路 147

号)。

抗战胜利后,重庆商品检验局管辖昆明、万县两检验分处,并主管西南检验业务,颇占重要地位。1948 年 7 月重庆商品检验局原隶经济部改隶工商部,局名工商部重庆商品检验局。

1949 年 11 月 30 日,重庆解放。12 月 17 日人民解放军重庆市军事管制委员会工业部接管重庆商品检验局。1950 年 3 月 13 日划归西南军政委员会贸易部领导。

人民政府接管时,重庆商品检验局行政管理、检务、报验、扦样、牲畜检验等部门在市区办公,生丝、化工检验室等部门在南岸办公。全局共 36 人,其中技术人员 7 人。内部机构设两处一室,即检验处、事务处和会计室。检验处下设丝检、化检、牲畜检三组,事务处下设文书、出纳、报验扦样、庶务四课。1951 年化检、畜检、农检迁市中区九尺坎 22 号,此时全局分三地办公。1952 年,丝检由南岸迁市中区来龙巷 12 号。全局虽仍分三地办公,但已集中于市中区,相距不到一华里。1955 年 1 月,重庆商品检验局接收四川省教育厅移交的解放东路海英巷一、二号房产,同年四、五月间,化检、农检、畜检由九尺坎迁入。六、七月间又接收中华路 287 号(局办公楼对面)市博物馆房产。1956 年初,行政管理部门和化检、农检、畜检一并迁入此地办公,时间长达 20 余年。

当时全局物资总值 32756.559 万元（旧币），其中检验仪器设备总值为 15141.9 万元。主要仪器设备有显微镜 2 台 折光镜、万分之一天平、普通天平、电烘箱、切断机、强力机、抱合力机、纤度机、黑板机、复摇机各一台 电动计算机 2 台，皆为化工和生丝检验所用的仪器设备。牲畜检验主要以感官检验为主。

人民政府接管重庆商品检验局后 对商检工作进行了一系列整顿 如组织机构的整顿，物资财产的清理登记，对工作人员进行思想改造等。

1950 年 3 月，全国第一届商检工作会召开，会后，中央颁布了检验法规 规定了各商检局的组织编制。重庆商品检验局在西南贸易部的领导下，建立了各项制度 充实了检验人员 配备了干部，调整了内部机构和组织人事 抽调干部进革命大学学习 补充仪器设备。经过调整，工作走上正轨。

重庆商品检验局被人民政府接收时 全称为“重庆商品检验局”。对外暂以“经济部重庆商品检验局印”代用。1950 年 5 月 25 日，西南贸易部始颁木质重庆商品检验局印。

1951 年 4 月中央人民政府贸易部颁发给重庆商品检验局正方形铜质新局印 全称“中央人民政府贸易部重庆商品检验局”并于同年 5 月 21 日启用。1952 年 9 月 15 日中央人民政府对外贸易部确定全国商品检验局由

对外贸易部领导，各地商检局应更名为“中央人民政府对外贸易部 ××商品检验局”，本部成立商品检验总局，指导各地商检工作。重庆商品检验局于 1953 年 1 月接“中央人民政府对外贸易部重庆商品检验局”正方形铜质新印并启用 局名改为“中央人民政府对外贸易部重庆商品检验局”。

1954 年 12 月 22 日商品检验总局又通知各地商检局：关于机关全称，根据国务院通知规定，国务院的各部一律称“中华人民共和国 ××部”根据这一规定，各地商检局亦相应改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贸易部 ××商品检验局”。1955 年 5 月 24 日外贸部正式颁发“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贸易部重庆商品检验局”圆形木柄、铜底新局印，重庆商品检验局于 1955 年 6 月 5 日启用 并改局名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贸易部重庆商品检验局”。从 1967 年 1 月 17 日起，商检局一切对外工作联系 行文除用局印外 还必须同时加盖“对外贸易部重庆商品检验局革命造反委员会”章（检验证书除外）。1968 年 8 月又成立“重庆商品检验局革命大联合委员会”规定对外工作联系一律用“革命大联合委员会”章，仅对各地商检局及外贸公司联系工作时加盖局印。1968 年 11 月成立重庆商品检验局革命领导小组，一切对外工作联系均使用革命领导小组印章 原“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贸易部重

庆商品检验局”局印仅限于对外签发各种商检单证。

1973年1月外贸部通知：各地商检局名称前不冠“对外贸易部”字样。重庆商品检验局即于同年3月1日按规定改名为“中华人民共和国重庆商品检验局”并启用新局印。

1980年7月国家商检总局通知：根据国务院关于改革进出口商品检验体制的通知，制发各地商检局新印章。1980年8月1日重庆商品检验局改名为“中华人民共和国重庆进出口商品检验局”(简称“重庆商品检验局”下同)并启用新局印。

### 第三节 四川商检局

1974年，为加强对四川进出口商品检验工作的领导，四川省委决定重庆商品检验局迁成都。为此，外贸部给重庆商品检验局下达了基建指标，在成都建检验用房（检验室3000m<sup>2</sup>，与省外外贸局共用附属建筑2000m<sup>2</sup>），1981年底建成。1982年6月底局机关迁至成都成华街，7月1日正式对外办公。为方便工作，经国家商检总局同意，重庆商品检验局暂以“中华人民共和国四川进出口商品检验局”名称对外挂牌，局章以重庆商品检验局印章代用。1983年国家商检总局为有利于各地商检局在省、市、自治区范围加强对进出口商品检验和监督管理，决定将各地商检局局名以原驻地城市命名改为以所在省、市、自治区的名称命名，并颁发各局局印。1984年1月1日，局名正式称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四川进出口商品检验局”(简称“四川商检局”下同)并同时启用新局印。

迁址成都后，四川商检局机关设有五处一室：第一检验处（主管农产品、畜产品和食品）第二检验处（主管化工产品、金属材料、工业品）第三检验处（主管生丝、化纤品）第四业务处（主管办理进出口商品签发证书等）；人事处和办公室。除机关外，省内设有三个派出机构：重庆商检处、万县商检处、南充商检处，分别负责该地区各类进出口商品的检验业务。

1985年8月，根据四川省委的要求，四川商检局又由成都迁重庆。此时，四川商检局机关设有七个处室：一、二、三、四处、化检处、人事处和办公室，七个科，即秘书科、科技科、计财科、行政科、监管科、保卫科和丝检科；另有纪检、党总支、工会、调研室等机构。局机关地址：重庆市中区邹容路147号。

为了便于管理四川省进出口商品检验工作，有利于四川商检局与四川

省有关部门及省各外贸单位协调配合，国家商检局决定四川商检局由重庆迁回成都。自 1989 年 9 月 21 日国家商检局通知搬迁，到当年 11 月搬迁完毕并正式对外办公。地址：成都成华街。局机关设有 12 个部门：即办公室、人事处、行财处、科技处、监审室、检务处、监管处、第一、二、三、四检验

处和商检分公司；下设 12 个科：文书档案科、综合科、保卫科、计财科、行政科、农检科、食品科、畜检科、机电仪科、轻工科、生丝检验科、纺织品科。在重庆、万县、南充分别设立派出机构：重庆商检局、万县商检局和南充商检局。

## 第四节 分支机构

### 一、昆明商检机构

#### （一）昆明商检分处

该处原为经济部昆明商品检验局，成立于 1939 年 2 月，地址：昆明市金牛街 110 号。蔡无忌筹办并任局长，主要办理牛羊皮、猪鬃、桐油等商品检验。

抗日战争胜利后，由于出口业务不多，经济部于 1946 年 3 月起将昆明商检局改为昆明检验分处，隶属重庆商品检验局管辖。重庆商品检验局于 1946 年 6 月 1 日正式改组成立重庆商品检验局昆明检验分处。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昆明检验分处由当地人民政府接管后随即撤销。

#### （二）昆明商检工作组

1952 年 4 月，为保证云南少数民族的饮茶卫生，打击不法商人掺假作

伪行为，重庆商品检验局奉中央贸易部指示，开办西南边销茶检验。在云南省下关市设立云南区茶叶产地检验组。1954 年因取消边销茶检验，云南区茶检组即予撤销。1957 年，重庆商品检验局根据云南外贸发展需要，于 9 月 19 日设立昆明工作组，组址在昆明市金碧路 240 号，办理烟叶、马铃薯及部分植物检疫等出口检验业务。1958 年，检验品种增加到 10 多种，昆明工作组即扩充为综合性工作组。1959 年为进一步适应外贸发展需要，经请示商检总局批准，重庆商品检验局于 8 月 15 日将昆明工作组改组为昆明商检处，法定检验商品有 20 余种，委托检验近百种。1960 年 11 月，国务院批转外贸部关于各地海关、商检局（处）体制下放报告和外贸部关于体制下放若干具体问题意见。根据报告和意见的要求，从 1961 年 1 月 1 日起，云南省

的进出口商品检验业务与重庆商品检验局脱钩。

## 二、贵阳商检机构

### （一）贵阳商检分处

1939年5月1日重庆商品检验局向国民政府经济部报告：请求调查贵阳、宜宾两地商品产销情形，然后拟具设分处计划。

同年5月11日经济部同意重庆商品检验局设立贵阳商检分处，并指示迅速筹划设立。重庆商品检验局派技正熊学谦任贵阳分处主任，并于当年5月15日前往贵阳筹设分处。5月25日贵阳检验分处成立。分处地址设在贵阳市双槐路75号。成立时仅四人，即熊学谦、张祖永、叶中楷、唐绍楨。7月1日开始检验桐油。

贵阳检验分处实施桐油检验不久，因受运输影响，贵阳出口桐油逐渐减少，贵州出口桐油原系集中贵阳，因运输关系所有黔东桐油均改经衡阳出口，而黔西北则集中于昆明，其集中于贵阳仅为黔北，为数极少。

1941年8月18日重庆商品检验局因贵阳分处已成立2年有余，检验桐油为数极微，业务工作太少，平均每月检验桐油1559.84公担，收入仅265.26元，而该地桐油又无发展，少数桐油可由昆明局检验，于1941年9月23日撤销贵阳分处。

贵阳商检分处检验业务统计：

1939年7月至12月共计7448.23公担，1940年1月至12月共计10386.56公担，1941年1月至8月共计14049.82公担，总计31884.61公担。

### （二）贵阳商检工作组

贵阳商检工作组成立于1958年11月。贵阳商检工作组成立前，重庆商品检验局曾在贵定设过烟叶检验组、在贵阳猪鬃厂派驻厂检验员。1958年2月贵州省外贸局（后与商业厅合并为第二商业厅）因黔桂铁路将通贵阳，贵州外贸出口将由过去调转口岸改为直接出口，多次要求重庆商品检验局和国家商检总局在贵阳设商检机构。6月，重庆商品检验局与贵州第二商业厅商得一致意见，由重庆商品检验局在贵阳设立综合性检验工作组，同年四季度成立，设于第二商业厅商品研究处内。

当时贵州主要出口商品有烤烟、水银、精锑、硫磺、蛋粉、猪鬃、肠衣、罐头、冻肉、茶叶等20余种。

### （三）贵阳商检处

1959年贵州省第二商业厅再次提出扩大商检机构的意见，重庆商品检验局根据商检总局“贵州尚无单独设局条件，可将工作组改为商检处”的意见，于11月10日成立贵阳商检处。1960年11月国务院批转外贸部关于各地海关、商检局（处）机构体制下放和精简问题的报告，贵州省进出口商

检业务从 1961 年 1 月 1 日起与重庆商品检验局脱钩。

### 三、衡阳商检机构

1939 年 7 月 27 日国民政府经济部批准重庆商品检验局筹设衡阳分处报告 即令遵照办理。设立衡阳商检分处的原因，是因为财政部贸委会有大批湘茶、桐油经由长江衡阳出口 由于该地无商检机构，未能装运。经统计，年集中衡阳待运出口茶叶约 10 余万箱 桐油约 10 余万担。如在他处施检，势必在途中另行打包灌装，不但品质易霉坏且运费增多，为维护国产商品畅销 应予便利 因此准予设立衡阳分处 并先行举办桐油、茶叶两项出口商品检验。

重庆商品检验局任命黄华康为衡阳分处主任，并从汉口商品检验局疏散人员中遴选人员 携带仪器、药品等由宜昌、湘西取道长沙 将留存在长沙县政府的前长沙检验分处公物验收运往衡阳筹设分处。衡阳商检分处于 1939 年 9 月 14 日成立，26 日开验。分处地址：衡阳北门外杨家坪。

衡阳检验分处开验茶叶、桐油出口商品的当年共检出口茶叶 110 批 13490.84 公担；出口桐油 56 批 9471.75 公担，另外还接受委托检验桐油 1 批。

衡阳商检分处从 1939 年 9 月 14 日成立到 1944 年 12 月 8 日，开展业

务工作 5 年 因国际交通困难 所验桐油较少 茶叶较多 衡阳沦陷 安化砖茶仍未停止工作，该分处尚派有技术人员驻厂检验。为避开敌军袭击 分处迁安化县江南坪沙 坵上第 13 号，继续办理商检业务。抗战胜利后迁回衡阳。

衡阳检验分处从 1939 年开始到 1945 年 7 月止，共检验桐油 156748.93 公担；茶叶 68273.53 公担。

抗战胜利后，重庆商品检验局依照经济部训令，于 1946 年 11 月 8 日宣布 因地域关系 自 1947 年度起 衡阳商检分处改归汉口商品检验局管辖。

### 四、万县商检机构

#### (一) 万县商检处

1939 年 3 月 11 日，重庆商品检验局组建，原汉口商品检验局万县分处 以下简称“万县分处” 移归重庆商品检验局管辖。

抗战时期至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万县分处一直担负着川东和毗邻省部分地区的出口桐油检验任务。

1949 年以后，万县市军管会接收万县分处，人员全部遣散，仪器、设备、药品等交中国植物油料公司万县炼油厂代管。

由于桐油是万县及川东地区主要的出口商品，万县市人民政府函请重庆商品检验局恢复万县商检分处。